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
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generative Medic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8)

**有關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之
澄清公告**

茲提述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之公告
(「該公告」)，內容有關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該公告第3頁所示的「已發行股本」應為「已發行股份總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的所有其他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黃世雄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世雄先生及邵政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天能先生、彭中輝先生、陳炳煥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王輝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crimi.hk 內登載。